

A. 有關本公司的進一步資料

1. 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2016年6月16日在中國成立為有限公司，並於2020年12月3日在中國改制為股份有限公司。我們現時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市張江高科技產業瑞慶路590號4幢201室，及本公司於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國上海市張江高科技產業瑞慶路590號9幢南。本公司已於2020年[●]月[●]日根據公司條例第16部於香港向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為非香港公司。歐陽偉基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於香港接收法律程序文件的代理人。由於本公司於中國成立，故公司架構及組織章程細則受中國相關法例及規例約束。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的相關條文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五。若干中國法例及規例相關方面的概要載於本文件附錄四。

2. 股本變動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外，本公司股本變動載列如下：

於2018年1月，我們的註冊資本通過洪家琪女士、王先生、丁魁先生、張坤女士、倍樂、斯彼德及新勝意納分別轉換資本儲備人民幣3,093,125元、人民幣2,209,435元、人民幣2,209,435元、人民幣1,325,669元、人民幣519,660元、人民幣623,949元及人民幣415,811元由人民幣2,768,100元增加至人民幣15百萬元。

待[編纂]完成後（並無計及[編纂]獲行使），本公司的註冊資本將增加至人民幣[編纂]元，由[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及[編纂]股H股組成，分別佔我們已發行股本總額約[編纂]%及[編纂]%。

3. 附屬公司股本變動

除「歷史、發展及公司架構」一節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股本概無任何變更。

4. 於2021年1月6日股東通過的決議案

股東於2021年1月6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如下（其中包括）：

- (a) 本公司發行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H股且該等H股於聯交所[編纂]；
- (b) 授權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處理與（其中包括）H股的發行及[編纂]相關的所有事宜；及
- (c) 待[編纂]完成後，批准及採納於[編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且董事會已獲授權根據相關法例及規例以及按聯交所及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要求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5. 購回限制

有關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四及五。

B. 有關我們業務的進一步資料

1. 重大合約概要

我們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以下屬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海達、匯普、達到、盛宇黑科、國弘紀元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19年9月2日的投資協議，據此，海達、匯普、達到、盛宇黑科及國弘紀元同意通過注資收購本公司3.2833%、1.6667%、0.05%、4.1667%及3.3333%股權，各自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9.7百萬元、人民幣10百萬元、人民幣0.3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
- (b) 本公司、斯彼德、新勝意納、倍樂、海達、匯普、國弘紀元、LYFE Columbia、夏爾巴珠海與SherpaStrokemed訂立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斯彼德、新勝意納、倍樂、海達、匯普及國弘紀元同意將本公司合共5.8747%、2.8839%及1.9226%股權分別轉讓予LYFE Columbia、夏爾巴珠海及SherpaStrokemed，各自代價當時相當於美元等值人民幣67.1百萬元、人民幣33.0百萬元及當時相當於美元等值人民幣22.0百萬元；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王先生、張坤女士、心瑋投資、楷遠投資、斯彼德、新勝意納、倍樂、丁魁先生、同創速維、海達、匯普、達到、盛宇黑科、國弘紀元、國投創合基金、華金錦天、LYFE Columbia、夏爾巴珠海、SherpaStrokemed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0年6月30日的投資協議，據此，LYFE Columbia、夏爾巴珠海及SherpaStrokemed同意通過注資收購本公司5%、2.4545%及1.6364%股權，各自代價分別為當時相當於美元等值人民幣66百萬元、人民幣32.4百萬元及人民幣21.6百萬元；
- (d) 王先生、張坤女士、心瑋投資、楷遠投資、斯彼德、新勝意納、丁魁先生、同創速維、海達、匯普、達到、盛宇黑科、國弘紀元、國投創合基金、華金錦天、LYFE Columbia、夏爾巴珠海、SherpaStrokemed、瑋鈺上海、瑋鋈上海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0年8月25日的投資協議，據此，LYFE Columbia、夏爾巴珠海及SherpaStrokemed同意通過注資收購本公司2.5063%、1.0253%及1.0253%股權，代價分別為當時相當於美元等值人民幣44百萬元、人民幣18百萬元及人民幣18百萬元；
- (e) 吳好婷女士、景數創投、胡小萍女士、本公司與南京思脈德訂立日期為2020年9月1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吳好婷女士及景數創投同意將南京思脈德的55.88%股權轉讓予本公司，代價為人民幣25.146百萬元；
- (f) 張坤女士、丁魁先生、心瑋投資、同創速維、楷遠投資、LYFE Ohio、盛宇黑科、中金浦成、任毅先生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0年10月23日的股權轉讓協議，據此，丁魁先生、張坤女士及楷遠投資將本公司2.2314%股權轉讓予LYFE Ohio，代價為當時相當於美元等值人民幣65.5百萬元，心瑋投資及楷遠投資將本公司0.6814%股權轉讓予中金浦成，代價為人民幣20百萬元，及同創速維將本公司0.3407%及0.6814%股權轉讓予任毅先生及盛宇黑科，代價分別為人民幣10百萬元及人民幣20百萬元；

- (g) 王先生、張坤女士、心瑋投資、楷遠投資、瑋鈺上海、瑋鑒上海、斯彼德、新勝意納、丁魁先生、同創速維、海達、匯普、達到、盛宇黑科、國弘紀元、國投創合基金、華金錦天、LYFE Columbia、夏爾巴珠海、SherpaStrokemed、中金浦成、任毅先生、Temasek、Raritan River、Lake Bleu、LYFE Ohio、SherpaStrokecure與本公司訂立日期為2020年10月23日的投資協議，據此，Temasek、Raritan River、Lake Bleu、SherpaStrokecure及LYFE Ohio通過注資收購本公司5.0505%、4.0404%、2.0202%、0.9091%及1.1111%股權，代價分別為約人民幣171百萬元、人民幣137百萬元、人民幣68百萬元、人民幣31百萬元及人民幣38百萬元；
- (h) [編纂]。

2. 知識產權

(a) 商標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中國註冊以下商標：

編號	商標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到期日
1	 心瑋医疗	本公司	20486071	44	2027.08.20
2	通瑋	本公司	37479094	35	2030.01.13
3	瑋暢	本公司	37468920	10	2030.02.06
4	通瑋	本公司	37468777	10	2030.01.13
5	瑋脉	本公司	37466113	10	2030.01.13
6	 SUPSELER	本公司	37998948	10	2030.04.13
7	PFsorb	本公司	37527553	10	2029.12.13
8	FullBlock	本公司	26932895	10	2028.09.20
9	 ERUSS	本公司	23357205	10	2029.02.27
10	 FLOWPLUS	本公司	35213608	10	2029.08.27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到期日
11		本公司	38730290	35	2030.03.06
12		本公司	37985118	10	2029.12.27
13		本公司	37982990	10	2030.01.13
14	Captor	本公司	24445122	10	2028.06.20
15	PFsorb	本公司	37513100	35	2029.12.13
16		本公司	33472280	10	2029.06.13
17		本公司	30769753	10	2029.02.20
18		本公司	38706417	35	2030.02.27
19		本公司	37998933	10	2030.04.06
20		本公司	37976571	35	2030.04.13
21		本公司	37985122	35	2030.01.06
22	Laager	本公司	20485926	10	2028.04.20
23		本公司	38713784	10	2030.02.20
24		本公司	37982993	35	2030.01.06
25	暢玮	本公司	37472006	10	2030.01.13
26	玮脉	本公司	37466812	35	2030.02.06
27	玮通	本公司	37465025	10	2030.02.06
28	Complug	本公司	26931842	10	2028.09.20
29	Laager	本公司	20485926	10	2028.04.20
30	Trueexframe	南京思脈德	32208904	10	2029.03.27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到期日
31	Trueexsoft	南京思脈德	32214190	10	2029.04.06
32	Vasseal	南京思脈德	32214177	10	2029.03.27
33	脈合	南京思脈德	32208893	10	2029.03.27
34	斯尔脉	南京思脈德	32216060	10	2029.03.27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於中國申請註冊以下商標：

編號	商標	申請人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類別
1		本公司	47209792	2020.06.12	10
2		本公司	45631586	2020.04.21	10
3		本公司	38713735	2019.06.06	10
4	STROKE CARE	本公司	49739426	2020.09.14	35
5		本公司	49735457	2020.09.14	35
6		本公司	49726754	2020.09.14	35
7		本公司	49723783	2020.09.14	35
8		本公司	497233782	2020.09.14	10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於香港註冊以下商標：

編號	商標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到期日
1		本公司	305387842	10	[●]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編號	商標	註冊人	註冊編號	類別	到期日
2		本公司	305387789	35	[●]
3.		本公司	305387743	35	[●]
4.	心玮	本公司	305387176	35	[●]
5.	心玮医疗	本公司	305387149	35	[●]

(b) 專利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註冊以下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專利：

專利						
序號	持有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1	本公司	一種左心耳封堵器輸送系統	實用新型	201621329207.4	2016年 12月6日	2026年 12月5日
2	本公司	一種左心耳封堵器	實用新型	201621010160.5	2016年 8月30日	2026年 8月29日
3	本公司	一種圈套器	實用新型	201720342531.8	2017年 4月1日	2027年 3月31日
4	本公司	一種左心耳封堵器	實用新型	201621359466.1	2016年 12月12日	2026年 12月11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專利						
序號	持有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5	本公司	一種具有嵌入式鋼套封堵器	實用新型	201720884134.3	2017年 7月20日	2027年 7月19日
6	本公司	一種藥物球囊	實用新型	201920070533.5	2019年 1月16日	2029年 1月15日
7	本公司	一種卵圓孔未閉封堵器	實用新型	201720883661.2	2017年 7月20日	2027年 7月19日
8	本公司	一種用於封閉分叉動脈瘤的支架裝置	實用新型	201821518693.3	2018年 9月17日	2028年 9月16日
9	本公司	一種用血管內的醫療裝置	實用新型	201820258398.2	2018年 2月13日	2028年 2月12日
10	本公司	用於血管內的醫療裝置	實用新型	201820009031.7	2018年 1月3日	2028年 1月2日
11	本公司	一種取栓支架系統	實用新型	201720231839.5	2017年 3月10日	2027年 3月9日
12	本公司	輸送鞘管管體以及左心耳封堵器輸送系統	實用新型	201621183258.0	2016年 10月27日	2026年 10月26日
13	本公司	一種用血管內的醫療裝置	實用新型	201820113828.1	2018年 1月23日	2028年 1月22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專利						
序號	持有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14	本公司	一種取栓器系統	實用新型	201720856792.1	2017年 7月14日	2027年 7月13日
15	本公司	一種新型防栓塞 保護裝置	實用新型	201922134112.7	2019年 12月3日	2029年 12月2日
16	本公司	一種具有強捕獲力 的自篩選式取栓 支架	發明	202010900937.X	2020年 9月1日	2040年 8月31日
17	本公司	一種藥物代謝可控 的藥物球囊及其 製備方法	發明	201910711649.7	2019年 8月2日	2039年 8月1日
18	本公司	一種可調彎導絲	發明	202011213578.7	2020年 11月4日	2040年 11月3日
19	瑋銘醫療	一種適用於彎曲 血管的球囊導管	實用新型	202020188462.1	2020年 2月20日	2030年 2月19日
20	瑋銘醫療	一種可調節球囊 導管	實用新型	202020191270.6	2020年 2月21日	2030年 2月20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專利						
序號	持有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21	瑋銘醫療	一種可定向釋放藥物的球囊導管	實用新型	202020189754.7	2020年 2月20日	2030年 2月19日
22	南京思脈德	一種栓塞彈簧圈輸送裝置	實用新型	201821516633.8	2018年 9月17日	2028年 9月16日
23	南京思脈德	扭力管固化防護一體化裝置	實用新型	201921715243.8	2019年 10月14日	2029年 10月13日
24	南京思脈德	醫用栓塞彈簧多自由度自動繞線機	實用新型	201921910604.4	2019年 11月7日	2029年 11月6日
25	南京思脈德	異形動脈瘤彈簧圈纏繞模具	實用新型	201921910523.4	2019年 11月7日	2029年 11月6日
26	南京思脈德	醫用彈簧圈電磁解脫機構	實用新型	201921911180.3	2019年 11月7日	2029年 11月6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專利						
序號	持有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註冊編號	註冊日期	屆滿日期
27	南京思脈德	自膨脹封血塞結構	實用新型	201921910525.3	2019年 11月7日	2029年 11月6日
28	南京思脈德	封堵器點膠平台	實用新型	201921943223.6	2019年 11月12日	2029年 11月11日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已申請註冊以下我們認為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專利：

序號	申請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1	本公司	一種新型防栓塞保護裝置	發明	201911220148.5	2019年12月3日
2	本公司	一種圈套器	發明	201710217794.0	2017年4月1日
3	本公司	一種用於封閉分叉動脈瘤的支架裝置	發明	201811081590.X	2018年9月17日
4	本公司	輸送鞘管管體以及左心耳封堵器輸送系統	發明	201610955830.9	2016年10月27日
5	本公司	一種取栓器系統	發明	201710575843.8	2017年7月14日
6	本公司	一種取栓器	發明	201710198720.7	2017年3月29日
7	本公司	一種左心耳封堵器及其製備方法	發明	201610768300.3	2016年8月30日
8	本公司	一種左心耳封堵器	發明	201611141817.6	2016年12月12日
9	本公司	用血管內的醫療裝置	發明	201810005480.9	2018年1月3日
10	本公司	一種用血管內的醫療裝置	發明	201810149489.7	2018年2月13日
11	本公司	一種取栓支架系統	發明	201710142837.3	2017年3月10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申請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12	本公司	一種藥物球囊及其使用方法	發明	201910040327.4	2019年1月16日
13	本公司	一種用血管內的醫療裝置	發明	201810064436.5	2018年1月23日
14	本公司	一種具有嵌入式鋼套封堵器	發明	201710597889.X	2017年7月20日
15	本公司	一種左心耳封堵器輸送系統	發明	201611110437.6	2016年12月6日
16	本公司	一種卵圓孔未閉封堵器	發明	201710595575.6	2017年7月20日
17	本公司	一種非對稱三維螺旋取栓支架	發明	202010352717.8	2020年4月28日
18	本公司	一種非對稱三維螺旋取栓支架	實用新型	202020681274.2	2020年4月28日
19	本公司	一種雙傘式可調節取栓裝置	實用新型	202020591735.7	2020年4月20日
20	本公司	一種雙傘式可調節取栓裝置	發明	202010311557.2	2020年4月20日
21	本公司	一種用血管內的輸送系統	實用新型	202020500547.9	2020年4月8日
22	本公司	一種用血管內的輸送系統	發明	202010269389.5	2020年4月8日
23	本公司	一種網格可調節的雙層取栓支架	發明	202010424509.4	2020年5月19日
24	本公司	一種網格可調節的雙層取栓支架	實用新型	202020849363.3	2020年5月19日
25	本公司	一種雙層可伸縮血栓抓捕裝置	實用新型	202020921661.9	2020年5月27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申請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26	本公司	一種雙層可伸縮血栓 抓捕裝置	發明	202010462784.5	2020年5月27日
27	本公司	一種立體式取栓支架	實用新型	202020995588.X	2020年6月3日
28	本公司	一種立體式取栓支架	發明	202010495608.1	2020年6月3日
29	本公司	一種高順應性的栓塞 保護器	實用新型	202021571684.8	2020年7月31日
30	本公司	一種高順應性的栓塞 保護器及其濾網製作 方法	發明	202010756378.X	2020年7月31日
31	本公司	一種三維螺旋顱內取 栓支架	發明	202010716545.8	2020年7月23日
32	本公司	一種載藥導絲	發明	202010708805.7	2020年7月22日
33	本公司	一種無階漸變式導管	發明	202010805636.9	2020年8月12日
34	本公司	一種空腔導絲	發明	202010805637.3	2020年8月12日
35	本公司	一種多塗層周向選擇性 分佈的藥物球囊導管 及製作裝置	實用新型	202021676063.6	2020年8月12日
36	本公司	一種製冷均勻的冷凍 球囊導管	發明	202010806030.7	2020年8月12日
37	本公司	一種徑向可調節取栓 裝置	發明	202011314518.4	2020年11月20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申請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38	瑋銘醫療	一種可定向釋放藥物的球囊導管	發明	202010104533.X	2020年2月20日
39	瑋銘醫療	一種適用於彎曲血管的球囊導管	發明	202010106025.5	2020年2月20日
40	瑋銘醫療	一種冷凍範圍可控的精確治療冷凍球囊導管裝置	實用新型	202020733605.2	2020年5月7日
41	瑋銘醫療	一種冷凍範圍可控的精確治療冷凍球囊導管裝置	發明	202010377382.5	2020年5月7日
42	瑋銘醫療	一種螺旋形球囊成型模具	發明	202010316860.1	2020年4月21日
43	瑋銘醫療	一種螺旋形球囊成型模具	實用新型	202020602718.9	2020年4月21日
44	瑋銘醫療	一種用於顱內取栓的球囊抽吸導管裝置	發明	202010291121.1	2020年4月14日
45	瑋銘醫療	一種用於顱內取栓的球囊抽吸導管裝置	實用新型	202020544506.X	2020年4月14日
46	瑋銘醫療	一種彈性球囊回復裝置	發明	202010275126.5	2020年4月9日
47	瑋銘醫療	一種彈性球囊保護套	實用新型	202020510747.2	2020年4月9日
48	瑋銘醫療	一種可調節球囊導管	發明	202010106518.9	2020年2月21日
49	瑋銘醫療	一種用於顱內大血管栓塞的抽吸導管裝置	發明	202010715460.8	2020年7月23日
50	瑋銘醫療	一種多功能治療導管	發明	202010965912.8	2020年9月15日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序號	申請人名稱	專利	專利類型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51	南京思脈德	一種多球多柄串接形 栓塞彈簧圈	發明專利	201811082677.9	2018年9月17日
52	南京思脈德	一種雙波峰三波谷形 變徑二維栓塞彈簧圈	發明	201811081755.3	2018年9月17日
53	南京思脈德	一種栓塞彈簧圈輸送 裝置	發明	201811092698.9	2018年9月17日
54	南京思脈德	一種血管封堵器用封 血塞結構	發明	201811086682.7	2018年9月18日
55	南京思脈德	一種血管封堵器用封 血塞結構	實用新型	201821522787.8	2018年9月18日
56	南京思脈德	一種血管封堵器用封 血塞成型模具結構	實用新型	201821521458.1	2018年9月18日
57	南京思脈德	一種血管封堵器用出 血口結構	實用新型	201821522781.0	2018年9月18日
58	南京思脈德	一種血管封堵器用封 血塞輸送管結構	實用新型	201821522760.9	2018年9月18日
59	南京思脈德	扭力管固化防護一體化 裝置	發明	201910972594.5	2019年10月14日
60	南京思脈德	醫用栓塞彈簧多自由度 自動繞線機	發明	201911081558.6	2019年11月7日

(c) 域名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集團已註冊以下域名：

編號	註冊擁有人	註冊編號	域名名稱	到期日
1	本公司	不適用	strokecare.top	2026.6.25
2	本公司	不適用	strokemedical.cn	2025.11.2
3	本公司	18012275	strokemedical.com	2025.11.2
4	本公司	不適用	strokecare.vip	2026.6.25
5	本公司	不適用	heart-laa.com	2027.5.10
6	南京思脈德	17074053	sealmed.com	2022.11.22

C. 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 權益披露

(a)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本文件披露者外，緊隨[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一旦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後，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將須知會本公司的權益及／或淡倉如下：

董事／ 主要行政人員						緊隨[編纂] 完成後（假設 [編纂] 未獲行使） 佔本公司權益的 概約百分比	[編纂]後 （假設並無 [編纂]獲行使） 佔相關類別股份 股權的概約 百分比
姓名	職位	權益性質	股份類別	股份數目			
丁魁先生	董事	實益擁有人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歐陽翔宇先生 ⁽¹⁾	董事	受控法團權益	非上市股份	[編纂]	[編纂]	[編纂]	
			H股	[編纂]	[編纂]	[編纂]	

附註：

- (1) 夏爾巴珠海將於[編纂]完成後直接持有[編纂]股非上市股份及[編纂]H股。夏爾巴珠海為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珠海夏爾巴一期醫療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珠海夏爾巴一期醫療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的普通合夥人為珠海夏爾巴股權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其由歐陽翔宇先生控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歐陽翔宇先生被視為於夏爾巴珠海所持之288,164股非上市股份及1,152,660 H股中擁有權益。

(b)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的權益

除本文件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且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並無任何其他人士（不包括我們以及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將在股份或相關股份中被當作或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我們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c) 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的主要股東的權益

除本文件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據董事所知，緊隨[編纂]完成後且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並無任何人士（不包括我們以及本公司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之股東大會上投票之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之權益或與該等股本有關的購股權。

2. 服務合約的詳情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54及19A.55條，本公司已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合約，內容有關（其中包括）遵守相關法律及法規、遵守組織章程細則及仲裁條文。

除上文及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已經或擬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一年內屆滿或相關僱主可於一年內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合約除外）。

3. 董事及監事的薪酬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850,000元及人民幣987,000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已付或應付董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總額分別為人民幣28,351,000元及人民幣21,814,000元。

附錄六

法定及一般資料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向董事支付的袍金、薪金、津貼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總額分別為約人民幣210,000元及人民幣398,000元。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我們已付或應付監事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總額分別為零及人民幣347,000元。

根據現行安排，預期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應付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不包括可能支付的任何酌情花紅）總額為約人民幣38.3百萬元。

4. 個人擔保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監事就授予我們的任何公司融資以貸款人為受益人提供任何個人擔保。

5. 已付或應付的代理費或佣金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董事、監事或任何名列本附錄「D.其他資料－7.專家資格」一段的人士曾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任何資本而向我們收取任何佣金、折扣、代理費、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6. 免責聲明

- (a) 除於上文「－C.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1.權益披露」一段披露者外，一旦H股[編纂]後，概無董事、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我們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 (b) 除本文件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或名列本附錄「－ D.其他資料－ 7.專家資格」一段的任何人士於本公司的發起中擁有權益，或於本公司已於緊接本文件刊發前兩年內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本公司擬收購、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c) 除於上文「－ C.有關董事、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1.權益披露」一段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身為預期將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一旦H股在聯交所[編纂]後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的股份權益之公司的董事或僱員；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概無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或名列本附錄「－ D.其他資料－ 7.專家資格」一段的任何人士於在本文件日期仍然存續且對我們的業務而言屬重大的任何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d) 除本文件披露者外，名列本附錄「－ D.其他資料－ 7.專家資格」一段人士的任何人士概無：(i)於本公司任何股份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中擁有法定或實益權益；或(ii)擁有可自行認購或提名人士認購本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及
- (e) 除本文件披露者外，概無董事或監事或其各自的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及監事所知擁有我們的已發行股本5%以上者）於我們的五大供應商或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D. 其他資料

1. 遺產稅

董事獲告知，本公司或任何其附屬公司現時根據中國法律須承擔重大遺產稅責任的可能性不大。

2. 訴訟

本公司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且據我們所知，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未決或面臨的重大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

3.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公司向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公司H股[編纂]及買賣。本公司已作出一切必要安排，以使該等股份獲准納入[編纂]。

各聯席保薦人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的獨立性準則。

我們與聯席保薦人已訂立委聘協議，據此，我們同意就聯席保薦人擔任本公司於[編纂]的保薦人，向其支付總額1百萬美元。

4.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遵從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作為合規顧問。

5. 籌備費用

我們估計籌備費用並不重大。

6. 發起人

本公司的發起人為王先生、張坤女士、心瑋投資、楷遠投資、瑋鈺上海、瑋鑒上海、斯彼德、新勝意納、丁魁先生、同創速維、海達、匯普、達到、盛宇黑科、國弘紀元、國投創合基金、華金錦天、LYFE Columbia、夏爾巴珠海、SherpaStrokemed、中金浦成、任毅先生及LYFE Ohio。

除[編纂]及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並無就本文件所述的[編纂]或關聯方交易向上述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擬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或其他利益。

7. 專家資格

於本文件內發表意見或提供建議的專家資格（定義見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如下：

名稱	資格
高盛（亞洲）有限責任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所定義的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天元律師事務所	中國法律顧問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灼識投資諮詢（上海）有限公司	獨立行業顧問

8. 專家同意書

名列上文「7.專家資格」一段的專家已各自就刊發本文件發出書面同意書，同意分別按本文件所載的格式及涵義，轉載其報告及／或函件及／或意見及／或引述其名稱，且並無撤回該等書面同意書。

概無上述專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在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擁有任何持股權益或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證券的權利（無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9. H股持有人的稅項

倘於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登記H股出售、購買及轉讓（包括在聯交所進行有關交易的情況），則有關H股出售、購買及轉讓須繳納香港印花稅。向各買家及賣家收取的現行稅率為所出售或轉讓股份的代價或（如為較高者）其公平值的0.1%。有關稅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三－稅項及外匯」。

10. 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除本文件披露者外，我們的財務或貿易狀況自2020年9月30日（即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本集團最近經審計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日期）及直至本文件日期以來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11. 其他事項

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

- (a) 於本文件日期前兩年內：(i)本公司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已繳足或部份已繳的股份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的對價；及(ii)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出佣金、折扣、經紀費用或其他特別條款；
- (b) 概無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股份或借貸資本附帶購股權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帶購股權；
- (c) 我們概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概無股本及債務證券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尋求或建議尋求批准任何上市或買賣；
- (e) 概無有關放棄或同意放棄未來股息的安排；
- (f) 概無就任何優先購買權的行使或認購權的可轉讓性制定任何程序；
- (g) 概無向我們或由我們訂立超過一年且對我們業務屬重要的租賃或租購廠房合約；
- (h) 於過去12個月，我們的業務並無出現可能或已對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的中斷；及
- (i) 我們並無尚未贖回的可轉換債務證券。

12. 約束力

如根據本文件作出申請，本文件即具效力，使一切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適用條文（罰則條文除外）約束。

13. 雙語文件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乃依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章程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條文分別刊發。